

2025 第8屆台灣數位媒體設計獎 競賽簡章

壹、活動宗旨

台灣數位媒體設計獎為鼓勵並培育數位媒體藝術創新與創作，提供學生們一個展現創意與數位技術的平台。本競賽不僅鼓勵參賽者大膽探索數位科技應用的可能性，更強調融合多元化的敘事手法，以展現更豐富的創作理念與視野。

我們期望透過此競賽，激發參賽者跨越傳統設計思維的限制，透過數位媒體深入探索各種人文與科技議題。此外，本活動亦鼓勵創作者結合當代數位行銷趨勢及科技創新，兼具培養台灣學生兼具創意設計與技術應用的能力，提升他們在全球化的競爭環境中持續成長與突破的發展。

貳、報名資格與組隊辦法

凡中華民國所屬高中（職）及大專院校（含研究所）學生，皆歡迎個人或團隊方式參賽。每隊最多可由6名學生組成，鼓勵跨校、跨系所及跨學制組隊。每位參賽者或團隊於各競賽組別限報名一件作品，每隊需有一名指導老師，老師指導隊數不限。

參、競賽項目與作品規範

本次競賽分為大專組（含研究所）及高中（職）組兩個組別，參賽者可依照設計創作內容選擇適合的領域項目，以展示多元的學習成果。參賽作品必須是最近一年內完成的原創作品，期望參賽者以創新且具原創性的設計作品，共同展現數位媒體設計的豐富與多樣。競賽項目領域分列如下：

（一）、大專組（含研究所）：

(1) 數位動畫類；(2) 新媒體互動類

競賽作品規範：

(1) 數位動畫類

- a. 包含以數位工具完成之 2D、3D 或定格動畫作品，創作內容與主題不限。
- b. 初賽階段，各組請提供 100 字以內之創作理念說明，並將參賽作品以 1920 x 1080 像素以上之 NTSC 規格影片上傳 YouTube，並於線上報名表單（<https://forms.gle/D9dznAmgb8RYTq2N8>）中提供連結，影片標題以「作品名稱_初賽」命名，總片長不得超過 3 分鐘。可接受完整作品，或預告片（雛形作品）參賽。
- c. 初賽作品畫面中不得包含任何表示組織或個人身分之元素，如：校名、簽名、Logo 等。
- d. 決賽階段，參賽者需自行保留解析度 1920 x 1080 / H.264 / mp4 規格之完整作品影片，進入決賽者需於指定期限上傳完成作品影片至：（待公布），以利於最終決賽展示與評審。

(2) 新媒體互動類

- a. 包含新媒體VR/AR/MR、互動科技、數位遊戲創作等。
- b. 初賽階段，各組請提供100字以內之互動作品操作方式、互動機制或遊戲規則說明，並側錄執行操作過程，以1920 x 1080像素以上之NTSC規格影片上傳YouTube，請於線上報名表單 (<https://forms.gle/D9dznAmgb8RYTq2N8>) 中提供連結，影片標題以「作品名稱_互動初賽」命名，總片長不得超過5分鐘。可接受完整作品，或預告片(雛形作品)參賽。
- c. 初賽作品畫面中不得包含任何表示組織或個人身分之元素，如：校名、簽名、Logo等。
- d. 參加初賽影片內容須包含實機運作實況、操作方式、互動機制，可加註字幕或旁白補充說明。
- e. 決賽階段，參賽者需自行保留解析度1920 x 1080 / H.264 / mp4規格之最終完成作品展示影片以及互動成品執行檔，完整展示影片長度不得超過8分鐘，進入決賽者需於指定期限上傳影片至：**(待公布)**，以利於最終決賽展示與評審。

(二)、高中(職)組：

(1) 數位繪圖類、(2) 角色設計類

創作主題：智慧 × 永續

「智慧」代表像AI、5G、物聯網、智慧城市、智慧教育、智慧農業、智慧醫療等這些幫助生活更方便的科技；「永續」則是讓我們的環境、社會與未來都能長久發展、更加美好。本次比賽以「智慧 × 永續」為主題，邀請你思考：如果把聰明的科技應用在環保、照護、社會公平、友善科技、保護自然和教育等生活中，會是什麼樣子？請用你的創意，透過數位繪圖或角色設計，描繪出你心中科技與永續共好的未來世界！

競賽作品規範：

(1) 數位繪圖類

- a. 以數位工具完成之圖像作品為主，並於報名表單 (<https://forms.gle/tmKpXZwe4G6S2B9dA>) 附上100字以內之作品理念。
- b. 尺寸規格：初賽請提供A3大小，解析度300dpi圖檔，直式或橫式不拘。進入決賽時，需自行輸出A1尺寸300dpi全彩實體海報，以利於最終決賽展示與評審。
- c. 須以電腦或任何形態之數位工具完成之圖像作品，作品繳交以電子檔為限。不接受紙本投稿。
- d. 以jpg或png格式上傳參賽作品之圖片，每個檔案應小於25MB。檔案名稱請以「姓名_作品名稱」命名。
- e. 不得以共同創作方式參賽。模仿其他作品、知名畫作及具有版權的圖像(如：迪士尼、吉卜力等)作品不予接受。
- f. 作品畫面中不得包含任何表示組織或個人身分之元素，如：校名、簽名、Logo等。

(2) 角色設計類

- a. 各組參賽作品須使用數位繪圖軟體進行設計創作出虛擬角色，參賽作品需包含：設計原創角色的全身三視圖一張與角色情境圖一張，共二個檔案。
- b. 尺寸規格：初賽請提供A3大小，解析度300dpi圖檔，直式或橫式不拘。進入決賽時，需自行輸出兩張A2尺寸300dpi全彩實體海報，以利於最終決賽展示與評審。
- c. 角色設計必須為上色後之彩圖，全身三視圖中可加註角色基本資訊，例如：名稱、性別、年紀、職業等。角色情境圖須包含背景、光影元素。
- d. 以jpg或png格式透過報名表單 (<https://forms.gle/tmKpXZwe4G6S2B9dA>) 上傳參賽作品之圖片，每個檔應小於25MB。檔案名稱請以「姓名_作品名稱」命名，並於報名表單附上100字以內之作品理念。
- e. 不得以共同創作方式參賽。模仿其他作品、知名畫作及具有版權的圖像（如：迪士尼、吉卜力等）作品不予接受。
- f. 作品畫面中不得包含任何表示組織或個人身分之元素，如：校名、簽名、Logo等。

肆、活動獎項

類組	名次	名額	獎勵內容
大專組(含研究所)： (1).數位動畫類 (2).新媒體互動類	金獎	1名	頒發獎狀乙紙與獎勵金新台幣 6,000 元
	銀獎	1名	頒發獎狀乙紙與獎勵金新台幣 3,000 元
	銅獎	1名	頒發獎狀乙紙與獎勵金新台幣 2,000 元
	佳作	若干名	頒發獎狀乙紙
高中(職)組： (1).數位繪圖類 (2).角色設計類	金獎	1名	頒發獎狀乙紙與獎勵金新台幣 5,000 元
	銀獎	1名	頒發獎狀乙紙與獎勵金新台幣 2,500 元
	銅獎	1名	頒發獎狀乙紙與獎勵金新台幣 1,500 元
	佳作	若干名	頒發獎狀乙紙

入選決賽發放入圍證明文件乙紙；入圍和得獎組別的指導老師頒發感謝狀一式。

伍、報名方式與評審辦法

(一)、競賽時程

1. 徵件時間：2025年06月25日至2025年09月12日（23:59 PM 截止）
2. 初賽審查：2025年09月18日至2025年09月26日
3. 初賽入選（入圍決賽）作品公告：2025年10月03日於活動官網公告
4. 入圍決賽作品最終版本上傳（大專組）：2025年10月17日（23:59 PM 截止）
5. 決賽評審時間：2025年11月01日（13:30~15:30）
6. 頒獎活動：2025年11月01日（16:30~16:30）

(二)、報名方式

1. 參賽者準備參賽作品與競賽相關資料，於 Google 報名表填寫，以完成投稿。

線上報名網址：

大專組（含研究所）：

(<https://forms.gle/D9dznAmgb8RYTq2N8>)

高中（職）組：

(<https://forms.gle/tmKpXZwe4G6S2B9dA>)

參賽者收到比賽主辦方確認信後，即完成所有報名階段。三天內工作人員會將報名確認信與作品格式審查結果以電子郵件告知。若未收到確認信，請以電子郵件通知主辦方。

(三)、評審辦法

1. 初賽：以盲審方式進行，評審將根據各類作品進行評分，評分標準為：

- a. 高中（職）組「數位繪圖類」：創意敘述(40%)、切題性(20%)、構圖美感(20%)、技術性(20%)。
- b. 高中（職）組「角色設計類」：創意敘述(40%)、構圖美感(30%)、技術性(30%)。
- c. 大專組（含研究所）「新媒體互動類」：創意敘述(30%)、互動設計(30%)、視覺美感(20%)、技術性(20%)。
- d. 大專組（含研究所）「數位動畫類」：創意敘述(40%)、構圖美感(30%)、技術性(30%)。

2. 決賽：

- a. 決賽採實地評審，由評審至展區現場進行評分。主辦單位將各初賽入選作品陳列於展區，由工作人員引導評審團至各作品展示處進行評審。
- b. 大專組（含研究所）新媒體互動類作品若為實機展示，須提前主動告知主辦單位，並由參賽者自行攜帶設備至展區進行展示。
- c. 高中（職）組「數位繪圖類」進入決賽作品，參賽者須自行將作品輸出為A1大小，解析度300dpi之全彩實體海報。
- d. 高中（職）組「角色設計類」作品須輸出兩張A2尺寸，解析度300dpi之全彩實體海報。並於決賽當天親攜海報至決賽會場指定處張貼展示。
- e. 大專組（含研究所）和高中（職）組決賽評分標準一致，**初賽成績(50%)、陳述與答詢表現(40%)和服裝儀容與團隊合作(10%)**。每組評審時間10分鐘（陳述5分鐘和答詢5分鐘），實際評審與答詢時間主辦單位得視進入決賽隊伍數量調整。

3. 決賽評比標準：名次由決賽評分總得分高低排序，若總得分相同，則取初賽成績與陳述答詢表現成績總和得分較高者。

4. 名次公告：決賽評審結果後馬上進行分數統計，並於名次確定後進行頒獎典禮。得獎個人與隊伍須出席頒獎典禮接受頒獎，無故缺席者將視同放棄獎項。

5. 評選資格：決賽當日需小組成員全體到齊，方具備參賽資格，指導教師則可自由參加，決賽成員於決賽當日因重大疾病住院或臨時發生緊急、重大不可抗力因素（喪假、國家考試、兵役體檢、出庭作證等），得檢附證明文件向主辦單位辦理請假手

績。

陸、參賽注意事項

- (一)、參賽作品需在 YouTube 設定為非公開，並以網址為報名依據，且需保留影片連結及原始檔案至本活動公告得獎者時止。像素需至少為1920 x 108 之avi/mov/mp4 (H.264)格式；倘參賽作品確認獲獎，**參賽者須無條件配合主辦單位要求提供參賽作品原始檔**（主辦單位比賽後將由專人聯繫相關事宜）。
- (二)、在不影響觀眾理解的情況下，參賽者於投稿時可自行決定是否對參賽作品之對白或旁白加上字幕；惟非繁體中文部分須附上繁體中文翻譯，並對翻譯內容負責。若參賽作品確認獲獎，參賽者須提供主辦單位加上字幕版本的影片，以利作品推廣。
- (三)、所有作品不得以任何形式侵犯他人著作權或展現低俗、猥褻，以及中華民國各項法令禁止之內容。參賽作品若為借名、冒名、抄襲仿製者，一律取消參賽及得獎資格，並由主辦單位循法律途徑追訴。
- (四)、使用任何 **AI 生成或輔助生成等技術完成之作品**，需據實填寫「**使用AI生成技術聲明書**」（**附件 1**）。參賽作品若事後被發現為AI 生成或輔助生成等技術完成之作品，一律取消參賽及得獎資格。
- (五)、線上報名資料填寫時須正確填寫學校及科別的全名，以利行政作業及獎狀資料之正確性依據，若報名時填寫有誤，不得要求主辦單位更換獎狀或其它證明。
- (六)、凡報名參加本次競賽活動之團隊，即完全同意接受主辦單位所提出之相關權利與義務，不得異議。
- (七)、發表議程及其他未盡事宜，另行公告之。
- (八)、主辦單位有權更改決賽進行方式，相關訊息將公告於台灣數位媒體設計獎競賽官網 (<https://2025isdmd.wixstudio.com/isdmd/competition>)。
- (九)、參賽作品之圖片，主辦單位有權依行銷宣傳推廣之目的，進行公開播送、公開傳播、出版或相關活動中為公開發表等利用行為，且使用方式及次數均不受限，均不另給酬，參賽者並不得對主（承）辦單位行使著作人格權。
- (十)、**得獎者需簽署「智慧財產權歸屬同意書」**（**附件2**），同意自公布得獎日起，該作品之智慧財產權無條件讓與主辦單位，主辦單位擁有無償重製及公開發行，且必要時對作品具修改之相關權利，不需另支付日後使用酬勞或權利金。作者並不得對主（承）辦單位行使著作人格權。

柒、主辦單位

台灣數位媒體設計學會、國立雲林科技大學數位媒體設計系

捌、贊助單位

愛迪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玖、聯絡人與聯絡方式：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數位媒體設計系 副總召/李同學

電話：0909-198431

信箱：2025dmd.contest@gmail.com

LINE 群組：2025 台灣數位媒體設計獎

網址：<https://line.me/R/ti/g/bx3HdAYxyL>

